

2026 年中共河南省委党校干部培训学院 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共河南省委党校干部培训学院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中共河南省委党校干部培训学院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中共河南省委党校干部培训学院 2026 年单位预算表

-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第一部分

中共河南省委党校干部培训学院概况

一、中共河南省委党校干部培训学院主要职责

主要承担组工干部培训、新招录公务员培训、领导干部省外境外培训、领导干部专业综合能力培训等工作。

二、中共河南省委党校干部培训学院构成情况

中共河南省委党校干部培训学院内设科室 9 个，包括：办公室、教务科、培训一科、培训二科、培训三科、教研科、人事科、财务科、党群科。

第二部分

中共河南省委党校干部培训学院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共河南省委党校干部培训学院 2026 年收入总计 711.40 万元，支出总计 711.40 万元。与 2025 年预算相比，收入增加 15.10 万元，增长 2.17%。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人员经费相应增加。支出增加 15.10 万元，增长 2.17%。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人员经费相应增加。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共河南省委党校干部培训学院 2026 年收入合计 711.4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411.40 万元；事业收入 300.0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共河南省委党校干部培训学院 2026 年支出合计 711.4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71.60 万元，占 52.24%；项目支出 339.80 万元，占 47.7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中共河南省委党校干部培训学院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411.40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与 2025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25.10 元，增长 6.50%，主要原因：人员增加，人员经费相应增加。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增加 0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中共河南省委党校干部培训学院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411.4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71.6万元，占90.33%；项目支出39.80万元，占9.67%。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中共河南省委党校干部培训学院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371.60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334.40万元，占89.99%；公用经费支出37.20万元，占10.01%。

七、“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中共河南省委党校干部培训学院2026年“三公”经费预算为0万元。2026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2025年增加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中共河南省委党校干部培训学院2026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

中共河南省委党校干部培训学院2026年机构运转经费支出预算37.20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中共河南省委党校干部培训学院2026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

（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6年对中共河南省委党校干部培训学院项目支出实施

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拨款39.80万元，共2个项目，无部门重点评价项目。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项目支出2026年预算安排，并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5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情况：是指为保障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中共河南省委党校干部培训学院 2026 年单位预算表